



反賄選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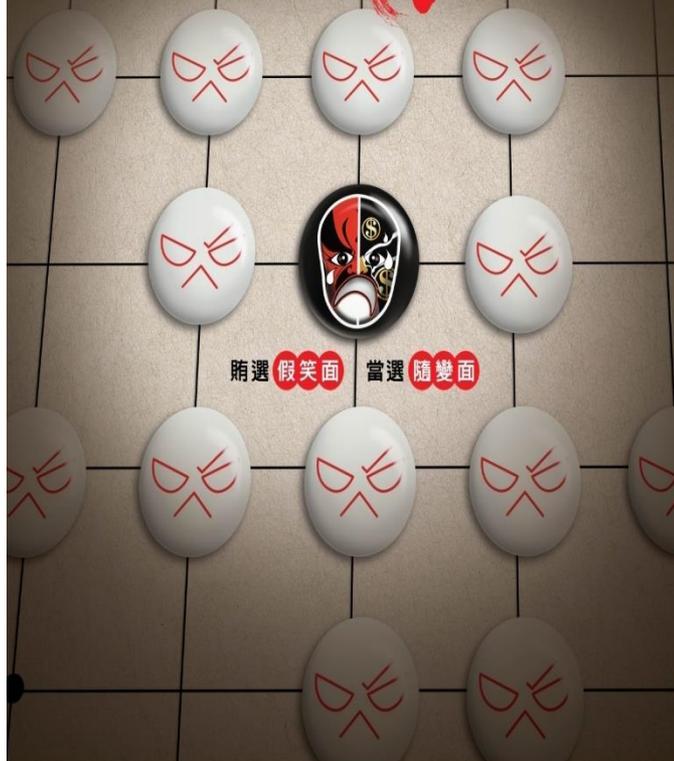
主講人：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陳宗賢



你賄選我翻臉

人人都是決勝點



賄選假笑面 當選隨變面

檢舉基層選舉賄選行為經查證屬實者，可獲檢舉獎金新台幣五十萬元整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請按 4
(免費電話 24小時 久久服務)

法務部網址：<http://www.moj.gov.tw>

反賄選 斷黑金

為什麼買票需要處罰？

民主得來不易，珍惜寶貴的一票

選賢舉能，選「才」，不選「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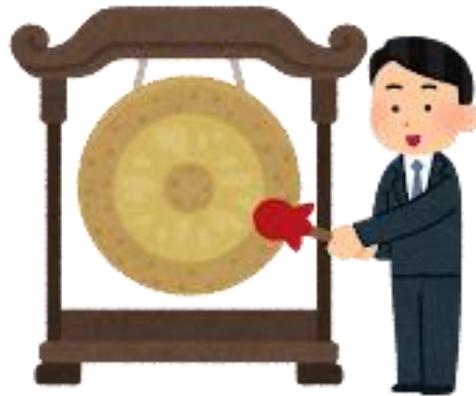
社會風氣的導正與傳承

國家格調與國民水準的展現



2024選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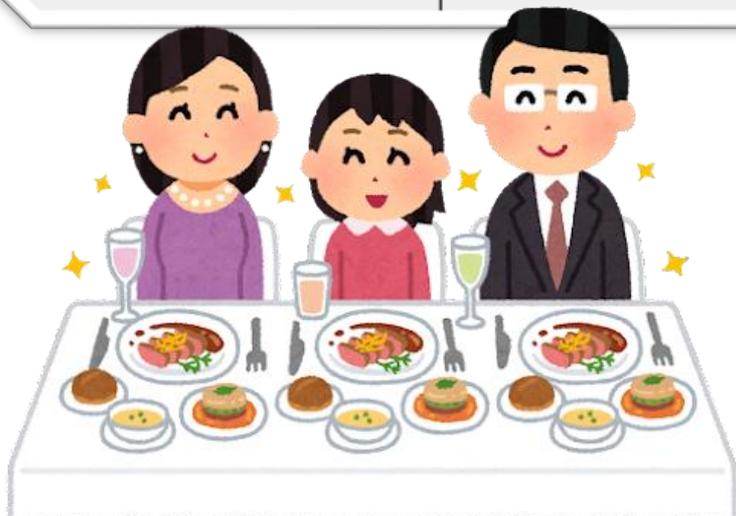
- ▶ 第16任總統、副總統
- ▶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 ▶ 定於113年1月13日（星期六）同日舉行
投票



選舉犯罪類型—投票行受賄

如果有人以下列方式請你投票支持特定候選人，就是**賄選**！

<u>現金、財物</u>	<u>物品 獎品</u>	<u>旅遊</u>
<u>招待</u>	<u>彩券</u>	<u>就業</u>



- ▶ 候選人參選過程中，出現何種行為會構成賄選？
- ▶ 1.招待選民免費到好樂迪歡唱、出國旅遊、國內旅行
- ▶ 2.造勢會場舉辦有獎徵答活動贈送腳踏車或機車、電視
- ▶ 3.幫選民安排工作機會、加薪
- ▶ 4.贈送樂透、大樂透、刮刮樂等公益彩券



- ▶ 候選人參選過程中，出現何種行為會構成賄選？
- ▶ 新興賄選工具：數位支付工具、遊戲點數、虛擬貨幣等。
- ▶ 特殊手法：
 - ▶ 出錢幫大樓消毒與清潔；
 - ▶ 假徵志工實送禮；
 - ▶ 宰殺豬羊贈選民。
- ▶ 免費擔任會計、律師、建築顧問，發與免費顧問證書；
- ▶ 重要節日假借慰問貧窮名義，發放慰問金，或以關懷老人名義，發放蠶絲被；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行賄者）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

刑法第143條（受賄者）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



選舉犯罪類型—投票行受賄

- ▶ 所謂「賄選」，就是候選人以「金錢」或「不法利益」，
- ▶ 來換取你的「選票」的「對價關係」。
- ▶ 簡單來說就是...合理嗎?甘有這麼好康的事?

- ▶ ※92台上字第893號判例
- ▶ 不以金錢之多寡為絕對標準，而應綜合社會價值觀念、授受雙方之認知及其他客觀
- ▶ 情事而為判斷。即視：1.行賄人主觀上是否具有行賄之犯意，而約使有投票權人為
- ▶ 一定之行使或不行使。2.客觀上行為人所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或不正利益，
- ▶ 是否可認係約使投票權人為投票權之一定行使或投票權不行使之對價。

選舉犯罪類型-幽靈人口

- ▶ 刑法第146條第2項
- ▶ 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
- ▶ 著手：以完成虛遷戶籍行為為標準。
- ▶ 既遂：一旦領票，犯罪即達既遂。
- ▶ (最高法院101台上4041判決)。



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選舉犯罪類型-假訊息

- ▶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4條
- ▶ 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或意圖使被罷免人罷免案
- ▶ 通過或否決者，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
- ▶ 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
- ▶ 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選舉犯罪類型-假訊息



選舉犯罪類型-假訊息

- ▶ 可能另外涉及之刑事犯罪：
- ▶ 1.刑法恐嚇罪。
- ▶ 2.刑法妨害名譽罪。

選舉犯罪類型-假訊息

- ▶ 案例事實：
- ▶ 甲因對參與立法委員選舉臺中市立法委員候選人乙不滿，竟意圖
- ▶ 散布於眾，基於妨害名譽及意圖使人不當選之犯意，在其位在臺
- ▶ 居處，以電腦利用網際網路連結至臉書網站，復以其臉書帳號張
- ▶ 貼發表：「豈止用台中市府公帑養網軍，以前我還當面遇過鄰長
- ▶ 在家鄉左鄰右舍幫乙放賄選款」等語之文字，傳播不實之事，使
- ▶ 不特定人得以上網閱覽，足以毀損之社會評價，並影響選民投票
- ▶ 之正確性。

檢舉賄選獎金

總統及副總統候選人：1500萬

立法委員候選人：1000萬

候選人親屬或競選辦事處

負責人：100萬

其他人替候選人賄

選：50萬

檢舉賄選獎金領取流程



檢察官起訴：
拿到四分之一

一審或二審判
決有罪：再給
四分之一

判決有罪確定：
拿到全部

端正選風+中大獎

- ▶ 近五年已發放高達**2.1**億元
- ▶ 近12年發了**11.9**億餘元



證據的蒐集與保全



- ▶ 1.重點：取得見面談話或交付財物、文宣品的聲音、影像(尤佳)。
- ▶ 2.錄音、錄影檔案、檢舉筆錄：不提供起訴使用，且保密歸檔。
- ▶ 3.手機(錄音、錄影、拍照)、行車紀錄器、監視器(自家、鄰里的、7-11超商的)等。

蒐證技巧

到家中致贈金錢 或禮盒

- 錄音筆、手機或數位相機攝影機
- 可先收下金錢或禮品，以塑膠袋密封，保留指紋
- 觀察賄選動線，立刻通報檢警

募款餐會或招待 旅遊

- 務必及早告知檢警，以便埋暗樁
- 錄音筆或針孔攝影機
- 注意自身安全、提供與會名單



其他

~發揮創意~

- 行車紀錄器之跟監或自家監視器之保留
- 其他高科技設備之運用
- 注意自身安全!!!

檢舉賄選的方法



法務部反賄選專線

0800-024-099

撥通後按4

撥打110

或檢警調政之專線電話

檢舉賄選，實現正義

姓名身分保密

資料另以封袋保存

可直接與檢察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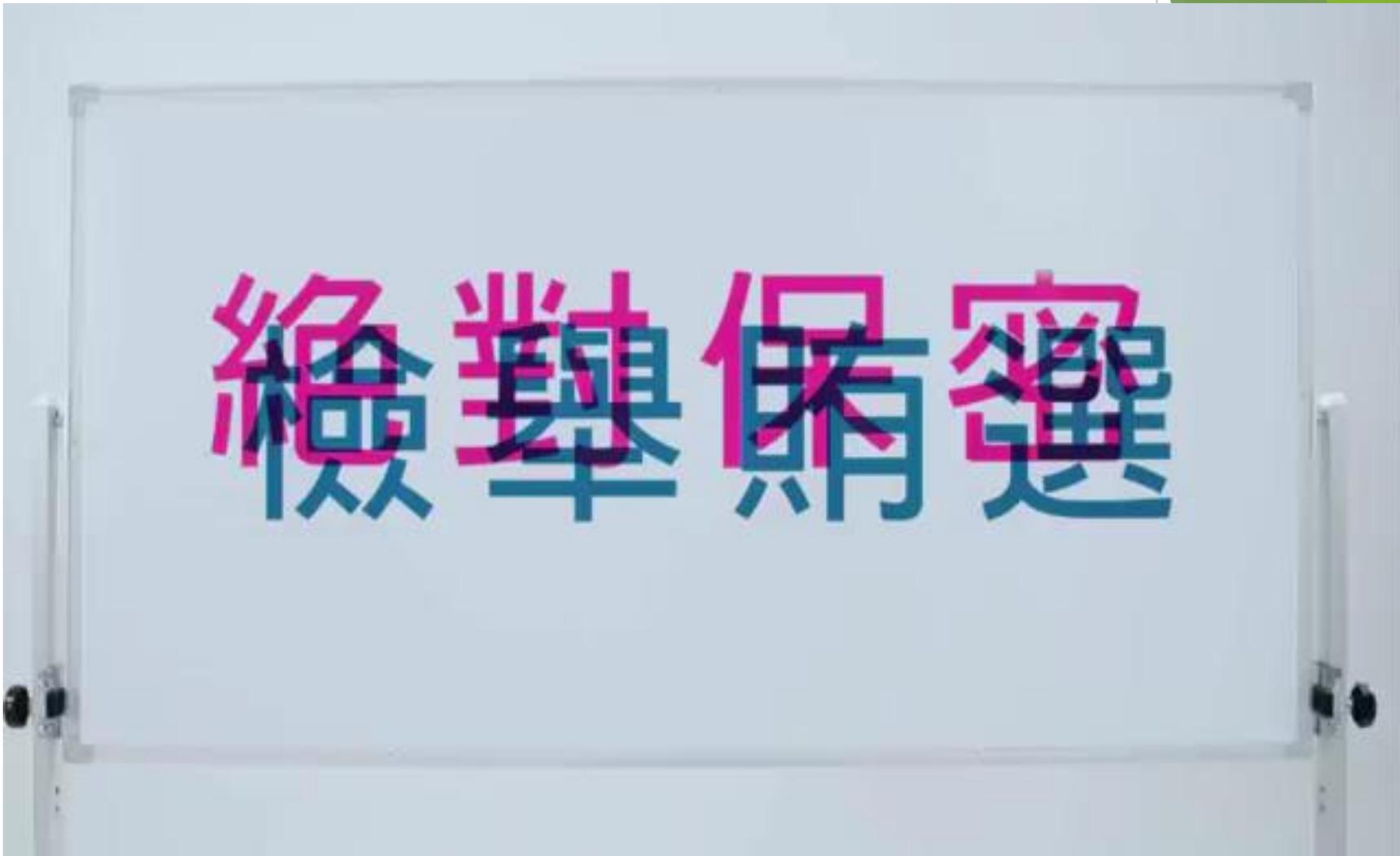
見面討論案情

匿名檢舉
機制

起訴後檢舉資料筆
錄不隨卷移送法院

百分之百保障檢舉
人之人身安全

▶ 檢舉賄選絕對保密

A whiteboard with a silver frame and black markers. The text '絕對保密'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pink characters. The text '檢舉賄選'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blue characters, overlapping the pink text.

絕對保密
檢舉賄選

▶ 多謝聆聽 敬請指教

 檢舉專線 **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